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2018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16号）核准，公司向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184,782,608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699,999,993.60元，扣除主承销商的承销保荐费18,000,000.00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1,30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80,694,993.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009号《验资报告》。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募集资金中，120,000万元用于补充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资本金，40,000万元由爱建信托实施创投投资项目，剩余部分用于偿还公司银行借款。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00,00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662,554.48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7,662,548.08元，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静安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修订了《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作了明确规定。

经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静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静安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帐号为31050171360000003598，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87,662,548.08元。该账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00,000,000元（明细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5、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际投资相关产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鉴于2018年年初以来资本市场及金融监管环境的变化，对科创股权投资的盈利模式与预期盈利能力造成了不利的影响，为了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发展公司优势业务，结合公司发展需要，经慎重研究，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28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以募集资金对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40,000万元由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股权创投投资项目”变更为“40,000万元补充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18年8月8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向上海银监局提交《关于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需在获得有权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8,069.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资爱建信托	不适用	120,000.00	不适用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由爱建信托实施创投投资项目	【注 1】	40,000.00	不适用	40,000.00	0.00	0.00	-4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偿还银行借款	不适用	8,069.50	不适用	8,069.50	0.00	0.00 【注 2】	-8,069.5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8,069.50	—	168,069.50	120,000.00	120,000.00	-48,069.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 2018 年年初以来资本市场及金融监管环境的变化，对科创股权投资的盈利模式与预期盈利能力造成了不利的影响，项目投资回报不确定性大幅增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

注1：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28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以募集资金对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将“40,000万元由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股权创投投资项目”变更为“40,000万元补充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18年8月8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向上海银监局提交《关于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需在获得有权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注2：2018年8月2日，公司已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对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8,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